

证券代码：833305

证券简称：万仕隆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宁夏万仕隆冷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是 否如是，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是 否

(二)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

 审计机构尚未取得充分审计证据 其他

2022 年 3 月份以来，全国多地区不同程度发生疫情，受全国各地疫情管控政策的影响，会计师事务所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赴银川进行审计工作，赴银 3 日均在酒店进行办公，我公司财务人员将财务凭证等相关审计资料搬至酒店由会计师自行审计，第 4 日才解除管控见面沟通审计事宜；后在与客户、供应商进行询证的过程中，由于上海疫情较为严重，上海地区部分客户公司员工都被要求居家隔离，无法回传确认并盖章的询证函，会计师事务所无法取得完全审计证据，故审计报告尚未完成。根据审计进展情况以及对上海疫情的预判，公司预计无法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完成 2021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

(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是 否

(四)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2022 年 6 月 30 日

(五) 应对措施

公司目前正积极与所聘会计师事务所及上海客户沟通审计及询证工作，待疫情的不

利影响消除后会第一时间督促各方加快审计及询证工作，尽快完成 2021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

二、 风险提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无法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自 2022 年 5 月第一个转让日起停牌。若公司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仍不能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孔德媛

联系电话：0951-6717341

宁夏万仕隆冷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